

英译汉错情分析

章学清 著

南京化工学院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七日

目 录

(一) 如何减少翻译中的错误 (代引言)	1
(二) 理解错误举例 (Ex. 1—8)	3
(三) 汉语表达不当举例 (Ex. 9—18)	9
(四) 因缺乏背景知识造成的错误举例 (Ex. 19—32)	14
(五) 逻辑错误举例 (Ex. 33—52)	26
(六) 粗心误译举例 (Ex. 53—105)	55
(1) 英语单词词形的混淆	56
(2) 汉语错别字和字形混淆	60
(3) 《最新英汉双解词典》勘误	63
(4) 意思译反举例 (Ex. 53—59)	65
(5) 语法误解举例 (Ex. 60—69)	80
(6) 词义误解举例 (Ex. 70—102)	85
(7) 搭配关系误解和漏译举例 (Ex. 103—105)	114
(七) 结语	115
主要参考书目	118

(一) 如何减少翻译中的错误 (代引言)

译成另一种文字,就得对原文有透彻的理解,译得忠实和通顺。如果再讲究一点修辞,使译文流畅生动,那就更好了。

对从小生长在中国的人来说,英译汉似乎比汉译英容易。其实也只是在表达方面容易一些。而在对原文的理解方面却会遇到较多的困难。往往对原文理解错了而自己并不知道。即使理解对了,在表达时稍一不慎又会引起误解,甚至造成原则性错误。

没有一点错误的翻译作品的确是很少见的。魏肇基曾经指出郭沫若所译 Galsworthy 的《争斗》的第一幕中就有 52 个错误。人们常常指摘别人的错误而对自己的错误却看不见。我也看到一些指导翻译的书中就有错误。我甚至还没有看过一部没有任何错误的英汉词典。同时我自己的翻译实践中也在不断地犯种种错误。胡适说:“翻译是一件很难的事,谁都不免有错误。”实际情况的确如此。

那末有没有办法来消灭或减少错误,或者尽可能少出现原则性错误呢?我认为还是有办法的。基本的办法有以下五个:

一、努力提高英语水平,以克服理解错误。译者应该力求熟练掌握英语语法和掌握大量的词汇。我们不能要求译者在把英语水平提得很高的时候才动笔翻译。翻译实践的本身就是提高英语水平的有效方法之一。在翻译时就可对原文中的难点认真钻研,勤查词典和其它参考书,难点一个个地解决了,水平也就随着不断提高。不过在初期要做到“多翻译些,少发表些”,以免把一些不成熟的东西去

害读者。以后质量逐步提高，就可请人审核以后发表了。即使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译作还是经过审核后再发表较好。

二、努力提高汉语水平，以克服汉语表达方面的错误。常见一些译作中错别字很多，行文结屈聱牙，读之令人头痛。这样的译作即使没有意义的歪曲，也是不成功的。现在青年人的汉语水平一般来说是降低了，尤其是读理工农医的，一上大学就不读汉语，平时也不注意这方面的提高。因此在翻译练习中常常可以看到很多严重的错误。就是说有些人在汉语写作方面还没有过关。现在很多院校在一年级也设汉语课程了，这是可喜的现象。苏步青等老科学家主张考理工院校而在入学考试中汉语不及格的学生不得录取，因为文理不通的人即使学科学也往往学不好。汉语水平对翻译工作就更重要了。译文必须符合汉语习惯，通顺自然。很多英语的表达方式凡是不符合汉语习惯的，就不能逐字照搬。特别是英语的长句中从句很多，如果没有较高的汉语水平是不容易译好的。

提高英语水平和汉语水平的两个方面不是相互割裂的，应该有机地联系起来进行。我们应该有意识地对这两种语言的语法结构、词汇和惯用法等方面的异同进行比较研究，在此基础上掌握翻译的规律和技巧。

三、努力掌握背景知识。背景知识包括的内容很多，对文艺翻译来说，就涉及到英美各国的历史、地理、文化传统、风俗习惯、语言变迁和方言行话等很多方面。对于科技翻译来说，主要是提高与原文内容有关的专业知识水平。有句谚语说：“隔行如隔山。”自己不懂的东西是无法译好的。因此对于自己专业范围以外的东西就得多查参考书，甚至请教专家。在动手翻译之前，先读一两本有

关内容的中文书。也是掌握背景知识的好办法。一个普通的词在不同的专业中往往具有不同的含义，如果缺乏背景知识而信笔译出，就常常会闹笑话。

四、努力提高逻辑思维能力。这一点在一般的翻译指导书上不大提到，其实也很重要，甚至是决定翻译水平的根本性的问题。在理解上下文关系，语法分析，词义的判断、选择和引伸，以及译句的安排等方面，都必须运用逻辑思维能力。毛主席就曾教导我们要学一点逻辑，我在翻译实践中更体会到它的重要性。

五、高度的责任心和认真细心的态度。译者必须对原作者负责，以求不歪曲原意；必须对读者负责，使他们能看懂；还必须为自己负责，以求不自欺欺人。这三个“负责”是胡适早就提过的东西，只是在进行着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新社会中更显得重要而已。我们的翻译工作是为人民大众服务的，特别是科技翻译更是直接为四个现代化服务的。翻译工作者时刻记住这点，就有利于养成严肃认真的工作作风。那种不负责任的胡译乱译为害之大不用说了，即使稍有疏忽，也会马上出毛病。看错了字眼或者误解了原文的意思当然会译错；用错了字眼也会译错；有时还会看漏了一些词句而造成漏译。粗枝大叶的人一定翻译不好，而翻译练习却正好是医治这种毛病的有效方法。我们一定要养成认真细心的习惯来消灭种种本来可以避免的差错。

现在举一些实例来说明这些道理：

（二）理解错误举例

对原文的理解是第一性的问题。理解错了，一定译错。而理解

又有语法理解和词义理解两个方面。这两者又是相互影响的，语法分析错了就会导致词义理解的错误，而关键的词语理解错了也会导致语法分析的错误。克服这些错误的方法除提高英语水平外，还涉及提高逻辑思维能力和端正态度等问题。下面有些例句也不一定说明原译者英语水平低，只能说明在具体问题上理解错了而已。

Ex. | There he goes. (〈四用〉P. 1710)

(原译) 他到那边去。

(某译) 他走啦！

(自译) 他又来那一套啦！

原句是一个习惯用语，有其特殊含义，不可照字面死译。前两种译法都错了，都是望文生义。

句中的 he 也可改用 she 或 you 或用来指人的 they。LDC 对 "There you go" 的解释是 "You are doing again what you usually do." 其例句为 "There you go, talking about people behind their backs again." 可译为：“你又来这一套了，又在背后议论人家了。”

但是 "There it goes" 却不可译为“它又来这一套啦”！应该照〈ALD 双解〉译为“它走过去啦；它去啦；它开动了”等。有时可按〈厦大成语词典〉译为：“你看，开始了！”如果主语为 they，还必须首先搞清是指人还是指事物。

Jack London 的小说 The Iron steel 的第一部中有这样一段对话：“What are you then?” Ernest demanded. “Philosopher.” “There you go,” Ernest laughed, “You have left the real and solid earth and are up in the air with a word for a flying machine...”

这段可译为：Ernest

问道：“那

末你是什么样的人呢？” Hammerfield 博士回答说：“是哲学家”。 Ernest 笑道：“你又来这一套啦！你用了个飞行器的字眼就腾云驾雾忘乎所以啦！...”

<四用>还有几个类似的句子也是译错的：

"There goes his hat."原译为：“他的帽子吹到那边去了”。这里的 there 也没有词义，只是引起对方的注意。可改译为：“他的帽子吹掉啦！”

"There goes the train,"原译为：“火车开到那边去了”。可改为：

“火车开走啦！”

"There goes another dollar."原译为：“又失去一块洋钱”！可改为，

“又化了一块钱！”

Ex.2 . Looked thoughtful for a moment and went away

(WID:thoughtful¹ 例句)

(某译)沉思着看了一会儿然后走开

(试校)似乎在沉思了一会儿就走开了

这里 looked 是连系动词而不是意思完整的不及物动词 thoughtful 是形容词用作表语，而不是副词用作状语。那个人看起来是在沉思，但并不在看什么东西。

与此类似的一个例子是"The general looked puzzled."

有个学生误译为“将军有所不解地望着。”错情相同。此句的上文说这位将军刚从国外回来，所以我改译为：“将军显得摸不着头脑了。”

Ex.3 . The details of the X-ray picture recorded on the photographic plate arise from the differences in the absorption of X-rays by the constituents of the alloy.

(某译) x射线图的细图记载了由金属结构吸收 x射线的不同而引起的照相底片。

(自译) 在照相底片上记录下来的 x射线谱^图的细节是由该合金的各个组分对 x射线的吸收能力强弱不同所造成的。

句中的 recorded 是分词用作 details 的定语; 它不是过去时态, 不是句子的谓语。arise 是谓语, 不是 plate 的定语。

Ex. 4 a secluded, roundabout, or little travelled road (WID: byway 定义 1)

(某译) 僻路、迂回的路或小路

(试校) 僻路、旁路或很少有人走的路

原译的错误在于把 little 的词性和词义都弄错了。它不是形容词用来修饰 road, 而是副词用来修饰 travelled, 它的词义不是“小”而是“少”。很多初学者常把注意力放在扩大词汇上, 特别是注意记忆很多“大字”和生僻的字而忽略了常用“小字”的加深理解。这种错误倾向应该纠正。

Ex. 5. It paid the store to stay open evenings. (WID: 'pay 7 义例句)

(某译) 它归还了储备物以维持公开的晚会。

(某校) 每天晚上营业给这家商店带来利润。

原译者把起真主语作用的不定式短语看作状语, 而把形式主语比看作为真主语。整个句型看错了就什么都错了。paid 的原定义是 "to return value or profit to," 原译者也误译为“归还价值或利益”, 我校为“对...报以好处或利润”。“归还”的译法与原定义不相符合。store 不是“储备物”而是“商店”。

原译者把不定式短语的内部结构也看错了; 把 stay (vi) 看作

(vt) ; 把起状语作用的 evenings (=every evening) 看作宾语；把起表语作用的 open 看作 evenings 的定语。这三个词义也都错了。

这样一个短短的译句中竟出现了这样多的错误，可说是体无完肤，达到了闹笑话的程度。比起把 "He lies on his back" 译为“他躺在自己的背上”，实在有过之而无不及。

第二种译法完全正确。

Ex. 6 All contributions, especially these from school teachers, will be welcome. (钱歌川《英文疑难详解》§ 50, P. 84)

(原译) 所有的捐助，尤其是学校教师的捐助，特别欢迎。

(自译) 来稿均所欢迎，教师来稿尤为欢迎。

初看起来，contributions 译为“捐助”或“来稿”都可以。但是细细琢磨一下，就可看出“捐助”的译法不大合乎情理。教师的收入一般不多，比不上工商业家，为什么偏偏成为募捐的主要对象呢？特别是所引原句没有上下文，这种译法是显得不妥当了。我认为原句可能引自杂志的“编者的话”，而该杂志可能是一般性质的，且偏重于教育方面，所以特别欢迎教师投稿，理解为“稿件”较合理。

无独有偶，下面是一个截然相反的例子：

Ex. 7 : counting all the contributions actually paid in (WID: pay 3d 举例)

(某译) 计算到目前为止已确实支付稿费的所有稿件

(试校) 计算到目前为止确已交来的捐款

原词典对 pay 3d 的定义是 "to make any agreed disposal

or transfer of (money)", 即“对(款项)实行所同意的转让或交付”。例句总是说明原定义的。译者是没有理由把“款项”改为“稿件”的。而且paid in 意为“所交来的”而不是“所付出的”，这就更证明原译的无理了。一般捐款是先认捐，然后交款，正象我们购买国库券时先认购然后定期或分期付款一样。

Ex. 8 In the center of the room, under the candelier, as became host, stood the head of the family, old Jolyon himself. (Galsworthy: The Man of Property, Part I, Chap. 1, Par. 11)

(周煦良译) 族长老乔里恩本人因为今天做主人，站在屋子中间的灯架下面。

(伍光建译) 在房的中间，站在大灯底下的，这是主人所应站的地方，就是老佐利安本人。

(某译) 在房间的正中央，在那块烛盘下面，这家族中的尊长岳里昂翁自己站在那儿，这地方正适合一个东道主。

(自译) 族长老乔里恩自己站在房间中央的吊灯下面，这儿同他那主人的身份很相称。

became 一般解释为“成为”，是连系动词，后面要接表

语。第一种译法就采用了这个解释，其实这个解释是不适用的。由于这一词义的理解错误，就导致了整个 as 从句的错译。这里的

became 是 vt，意为“适合于；同...相称”，host 是它的

宾语。as 是关系代词，引出的从句是 center (中央的位置) 的

非限制性定语从句；as 不是引出原因状语从句^{的从}属连词。而且 as

引出原因状语从句时，其中的主语是不可省略的。根据这一点也可

排除原因状语从句的可能性。伍光建的译本可能是最早的译本了，这

些地方并没有译错，是可以作为后出译本的借鉴的。

语法误解部分请再参看 Ex. 60 - 69。

词义误解部分请再参看 Ex. 70 - 102

Ex. 53 - 59 中，有的涉及语法误解，有的涉及词义误解，也可参看。

(三) 汉语表达不当举例

Ex 9: He went into the insecure building.

(〈英汉翻译教程〉P. 104)

(原译一) 他走进那所危楼。(正面表达)

(原译二) 他走进那所不安全的大楼。(反面表达)

(自译) 他走进那座危险的大楼

第一种译法貌似正确而且很简练，其实是错的。只是年轻人甚至包括一些中年人不容易察觉出来。只要查一下〈现代汉语词典〉“危”字第4义，就可知道“危楼”即高楼，例如“危楼百尺”。新辞海和旧辞海对这个“危”字都解释为“高耸貌”或“高也”，而且只此一解，别无它解。可见第一种译法弄巧成拙了。

顺便提一提，“危坐”也只有“端坐”一解。“危城”则有“高峻的城墙”和“敌军所围困，随时可被攻破的城市”二解。“危言危行”意为“直言直行”，而“危言耸听”中的“危言”却是“惊人之语”。可见“危”不一定就是“危险”，而且它的用法受一定的习惯约束，不能随便乱用，也要注意在一些固定搭配中不要理解错了。

Ex. 10 He knew he was mortally ill. (〈教程〉P. 104)

(原译)他知道他得的是不治之症。

(自译)他知道他已病重(病危、病笃、病入膏肓)。

〈新英汉〉把“be mortal ill”译为“病得很厉害”，其中

mortal 作副词用，是口语体，即 mortally，意即 seriously 或 dangerously，即病重得很快要死了之意。“不治之症”的译法似欠妥。例如癌可说是不治之症，但在初期发现，还不能说是 mortally ill，有些是可治愈的，有些可以拖好多年。这两者含义是不同的。原书举作为副词可转译为形容词的例句，也有弄巧成拙之嫌。

Ex. 11 They could be adapted to the waging of people's war of liberation... (〈教程〉P. 100)

(原译)它们(这些著述)可以用之于人民的解放战争...

“用之于”中的“之”字是代词，即指“它们”。如果“代入原句就成为“它们可以用它们...”就显得不合逻辑了。宜删去“之”字。

Ex. 12 He liked his sister, who was warm and pleasant... (〈教程〉P. 139)

(原译)他喜欢热情愉快的妹妹...

(自译)他喜欢妹妹，因为她热情而讨喜...

〈双解〉也把 pleasant 译为“愉快的”，不妥。〈新英汉〉译为“令人愉快的”，就正确了。〈双解〉把 pleased 译为“愉快的”也对。pleasant 同 pleased 正好相反，前者即 pleasing，含主动意味，而后者则含被动意味。这里可译为

“讨喜，可爱，逗人喜爱”等。

who 引出的定语从句作为原因状语从句译出，似乎更好些。

Ex 13 The freezing of a liquid is accompanied by
a change of volume. (<科技英语翻译概要> P.196)

(原译)液体凝固伴随着体积变化。

(自译一)液体凝固时就发生体积变化。

(自译二) " " 其体积随之发生变化。

"A is accompanied by B" 是由 "B accompanies A" 变来的。原译把这样关系弄颠倒了。宜把“着”字改为“有”，一字之差，意义迥别。但这仍是欧式句子，不如上列的后两种译法更符合汉语习惯。

Ex 14 I owned a town house, a summer lodge in the
mountains... (Anna Louis Strong <教程> P. 195)

(原译)我在城里有一所住宅，在山上有一幢避暑的住所...

in the mountains 不等于 on a mountain. 宜把“在山上”的“上”字改为“区”。

Ex 15 It'll be murder on those roads up in the
Sierras. (WID: Murder 例句)

(某译)在西埃拉斯山中旅行是特别艰难而危险的事情。

(试校)在塞拉山区的那些道路上旅行真是活受罪。

Sierras 即 Sierra Mountains, 宜译为“塞拉山区”。地名应尽可能照《世界地名译名手册》译出。“西埃拉斯”的译法就有两个错误。一个是把末尾表示复数的“s”音译，另一个是把字首的“Si”译为“西”，易误解为方位，例如 West Irian

(西伊里安), West Sumatra

(西苏门答腊)等。murder

也不宜照原定义逐字死译,“活受罪”的译法较简洁,也符合汉语习惯。up 这个词不必译出。“走这些路上山”的译法没有必要。

Ex. 16 I framed the words in my mind, "Pardon me,
but have I done something to offend you?"
(J.H.Griffin: Black Like Me ---
(通讯) 82, 1. P. 31)

(翁显良译)我真想讲:“恕我直言,我的言行有何得罪之处?”

(自译)我心里真想讲:“真对不起,我是否得罪您了?”

这个 but 据<现代英语惯用法词典>的解释是:在口语中用来“在表示歉意后提出请求事项或说出一些可能触犯对方的话”。<新英汉>把“I'm sorry, but I won't be able to come tonight”译为“很抱歉,我今晚不能来了”。“Pardon me”这里也只是表示歉意,“恕我直言”就走样了。“我的言行有何得罪之处”的语气太强硬,有点问罪的意味了。应该译得婉转些。

下面两句选自Situational Dialogue译法也都很婉转。

"I'm dreadfully sorry, but I've ^(broken a plate.)梁正华译:抱歉极了,我打破了一只碟子。)

"I'm awfully sorry, but I seem to have ^(mis-laid your scarf.)梁译:抱歉极了,我似乎把你的围巾不知搁到那里去了。)

Ex. 17 We came in peace for all (mankind). (<教程> P. 253)

(原译)我们为了全人类而内心宁静地来此。

(唐锡如译)我们代表全人类和平来此。(<我们到了月球>

P. 1)

(自译)我们代表全人类而安然抵此。

(黄川谷译)我们为了全人类的和平而来此。

in peace 译为“和平”或“内心宁静地”都不妥。〈双解〉释为“peacefully平平安安地”，我据此译为“安然”，仍不免于错。这些错误看起来是表达问题，其实是理解问题。

这个in 黄川谷先生解释为 in the cause of, 我开始时不能理解，因为在COD, ALD 和 LDC 中均无此解。后来再查了其它词典，才知道黄先生的解释是很有根据的。Collins 第8义为“used to indicate goal/ or purpose” (用来表示目标或目的)；WNCD 第4义为“used as a function word to indicate purpose” (用作为表示目的的虚词)。其实〈新英汉〉就有这个解释，其所列第14义为“(表示原因)由于，为了”。我也认识到机械地照搬 ALD 的 peacefully 的解释而译为“安然”就显得毫无意义。不合要求，我的译法也是瞎子摸象，黄先生才是明眼人。我深深感到过去向老前辈学得实在太少了。

1969年7月20日，两名美国宇航员达到月球，在那里留下了一个纪念碑。原文是碑文的最后一行。

Ex. 18 ... and climbers found shelter wherever they could. (NCE IV, L3)

(合译)登山者不论在何处只要找到住处就住下。

(沪译)登山者只能自找住宿之处，随遇而安。

(自译) “ ” 得哪里能住就在哪里住。

found shelter 这里的意思就是 took shelter, 可以译为“住宿”，这个意思是根据上下文引申出来的。就以 found 的原义来说，也是“找到”而不是“找”。“自找”的译法固错，“找到”的译法也不妥。

原句应理解为 "...and climbers took shelter wherever they could take shelter." 我的自译就是按照这一理解译出的。

wherever 这里是连接副词，引出状语从句。〈新英汉〉的解释是“无论在哪里；无论到哪里”。粗看起来，第一种译法似乎是对的。但再比较〈新英汉〉的例句：“We will go wherever the Party directs ^{us}.” 党叫我们到哪里，我们就到哪里”。就可知道原译欠妥了。“登山者不论在何处”的译法联系上文只能理解为“不论在哪个山谷”，而原句中的“wherever they could”却只好理解为“在任何可住之处”或“哪里能住就在哪里”。意思出入很大。

(四) 因缺乏背景知识造成的错误举例

不同的词在不同的专业中就有不同的含义，这在语言学上就称为“语域”(register)。对于意义不理解的词句常^要根据上下文来判断其所属语域，再对症下药地查阅词书或其它参考书。例如 law 这个词在自然科学中是“定律”，在社会科学中是“法则”，在法学中是“法律”。work 一般解释为“工作”，在物理学中是“功”，在机械制造方面是“机件、工件”，earth work 又是“土方工程、防御工事”，works 又有“工厂”和“著作”二义。plant 在生物学中是“植物”，在工业上却又有“工厂、装置、设备、车间”等义。power 一般解释为“权力、本领”等，在物理学中是“功率”，在工业上是“动力、电力”，在光学中是“放大率”，在数学中是“幂”，在政治上是“强国、大国”。

principle 可解释为“原理、原则、法则、主义、本原”等，但在化学上又有一个特殊的意义“素”。

有的形容词也有很多语域。例如 physical change 物理变化; physical labour 体力劳动; physical examination 体格检查; physical punishment 肉刑、体罚; physical geography 自然地理; physical evidence 确凿证据; physical contact 直接接触; physical construction 机械结构; physical truth 实际情况; physical pendulum 复摆; physical world 物质世界; physical depreciation 有形损耗。从这个形容词的各种搭配中可知若不懂得所属语域就很容易译错。很多词典把 physical science 和 natural science 都译为“自然科学”，其实前者只是后者的一部分，不包括生物科学在内，应译为“物质科学”或“非生物科学”，WLD 对此有明确的定义，〈英汉物理学词汇〉译为“物理科学”似乎更不妥当。

Ex.19. He was out long before he reached his century.

- a) 他没有活到一百岁就早死去了。
- b) 他没有活到那个世纪结束就早死去了。
- c) 他没有拿到一百分就被淘汰了。

1980年暑期我去北京语言学院的一个短训班学习，Dr Garwood 常给我们讲些英国的背景知识。这是一个生动的例子。其中的 out 和 century 都是常见的词，但前两种译法都错了。原因在于不知道这句话的 register 是属于 cricket (板球戏)。out 是被迫出局退场之意，century 也不是“百岁”或“世纪”，而是“一百分”。此句应照最后一种译法来翻译。

Ex.20 The main methods used at present for producing hydrogen and nitrogen are gasification of solid or liquid fuels, coal carbonization, reforming of hydro-